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24-088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交流纪要)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于2024年12月3日召开了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会议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基本情况

2024年11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4年12月3日15:00-16:30,公司通过网络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朱龙先生、总裁王黎女士、独立董事武连峰先生、独立董事谢子期先生、独立董事任明川先生、财务总监陈立山先生、董事会秘书冯诗倪女士出席了本次说明会,并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交流,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关注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问题1、门店统筹资源门店的落地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在公司业务所覆盖的18个省份中,纳入门店统筹且可使用互联网处方(可互可刷)的省份有陕西、江苏、天津、湖南、内蒙古等14个省份,公司在上述14个落地省份,积极推进线下门店统筹资质落地。截至三季度末,公司共拥有5,347家门店,统筹门店40.49%的直营门店落地了门店统筹;纳入门店统筹且可使用互联网处方(可互可刷)的门店达到4,191家,其中直营门店中可互可刷占比为32.85%。目前公司线下落地统筹资质及可互可刷的门店,在来客数和销售额方面,均优于未开通可互可刷的门店。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2、请问未来贵公司在销售者回报方面有何计划和目标?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自上市以来,公司积极与股东及投资者共享企业发展经营成果,含2024年中期分红,公司上市以来共派发现金红利20.08亿元,约为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2倍。8月30日,公司发布《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根据规划,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且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的情况下,2024年-2026年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最低应达到当年归母净利润的50%。未来,公司将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价值目标,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积极回报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3、请问目前行业加速出清、整合,未来集中化程度将不断提升。对此公司如何降本增效及调整拓展策略以迎合变化趋势?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4年以来,公司持续推进降本增效,截至三季度末,2024年度已实现降费1亿元。降本增效主要包括以下四个方面,第一,房租降本租租、租赁房租费。第二,降低新店开店速度,退出部分长尾市场。第三,降低差旅费、业务招待费、行政办公费等管理费用和销售人员。后续公司将持续推进降本增效。

公司注重已有门店的经营质量,通过数字化提升人货场的管理和专业的药事服务,通过对一线员工的利他关怀传导到一线员工对顾客的利他服务,实现“少花钱、买对药”提升顾客的满意度和复购率。拓展方面,公司持续聚焦核心优势赛道,深耕下沉市场,以经济资产的老店加盟和联盟发展为主。目前公司全年计划新增门店总数2,800家。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4、请问公司今年三季度经营状况如何?是否完成预期目标?根据中康的行业数据,今年1-9月整体行业累计销售规模3848亿元,同比下降2.2%。老百姓今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62.32

亿元,同比增长1.19%,优于行业但低于公司今年年初目标。未来,我将和所有老百姓人坚守“一切为了老百姓”的初心,着力打造科技驱动的健康服务平台,稳固基本盘、开辟增长点,推动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问题5、请问公司三季度是否有分红派息?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2024年10月10日实施了半年度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307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2.51亿元(含税),占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0%。具体分红派息事宜请以公司公告为准,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6、请问目前公司各个品类的毛利率情况如何?未来将采取什么措施进一步提升毛利率?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整体毛利率自2022年以来一直呈上升趋势,由2022年的31.9%上升至2024年Q3的33.87%。公司2024年初开始实施的火炬项目,目前已进入常态化推进阶段,公司营采销全流程持续优化,2024年前三季度实现毛利率33.87%,同比提升1.36个百分点,实现毛利率的持续稳步增长。

火炬项目是公司今年以来重要的商品采购管理项目,不提升终端销售价格,通过销售品类的优化和商品结构的精细化管理实现毛利率提升。

公司中西成药毛利率2022年-2024年Q3逐步提升,2024年Q1-3达到31.93%;中药品类属于药店的弹性消费品,公司面对现阶段社会消费降级,选择主动降低中药品类价格以提振销售,故毛利率有所下降,2024年前三季度中药毛利率为45.08%。非药品毛利率在2024年Q3达到了39.53%,同比提升2.03个百分点,这得益于公司在多元化探索方面做出的努力。公司规划逐步上调非药品销售占比,重点拓展个人护理与美妆产品、健康养生食品等品类,满足药店主流顾客的多元需求,打造智慧药房新生态。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7、目前来看,公司的数字化系统及工具已经进一步落地赋能供应链、运营、公司数智化投入情况如何?未来将在哪些方面继续提升数智化能力?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早在2019年,公司就开始布局数智化转型,每年持续投入资源(2023年投入费用占公司年度总营收的0.6%),进行数智化信息化建设。

通过过去五年的努力,公司的数字化建设已走完第一个转型期,不仅组建了专业核心团队,构建了企业数智化的底层能力,同时在落地方面,打造了企业“营、采、销”全链路数智化体系,拥有多项成熟的数字化产品和工具,充分赋能经营提质和管理提效。从成效方面看,老百姓数智化上研ROI(投资回报率)不断提升。

具体应用上,公司强化供应链与优化策略,聚焦仓库与门店的精细化管理、深度挖掘与打磨策略模型。运营端上,公司持续聚焦自研APP“百姓通”迭代功能模块,升级“待办任务平台”,完善“薪酬计算器”和“巡店”工具,激励门店员工、提升一线效率。值得一提的是,公司迭代升级智能荐药系统,该程序通过建立一套药品知识库,帮助一线员工快速查找、科学荐药,帮助员工提升服务专业度。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科技驱动的健康服务平台”战略定位,持续挖掘AI人工智能技术与业务结合落地的场景,更好地将科技硬实力与“健康服务”,提升企业专业药事服务能力 and 人性化亲情服务的软实力,实现消费者满意和企业效益的双重提升。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8、目前公司ESG管理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高度重视ESG工作,自上市以来连续9年披露ESG报告(含社会责任报告)。为进一步提升公司ESG治理水平,2024年初,公司将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调整为“战略与ESG委员会”,并在原有职责基础上增加相应ESG管理职责等内容,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治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了《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议事规则》,持续提升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截至2024年11月,老百姓

Wind ESG评级为A级;中证ESG评级为A级,同时被纳入中证500ESG领先指数。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9、请问公司门店等门店配套措施及资源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零售药店纳入门店统筹医保管理,长期利好龙头连锁药店。随着政策的稳步推进,零售药店将进一步迎来处方外流红利,发挥好在国家医药健康保障体系中的“毛细血管”职能。主要因为:第一、已纳入门店统筹管理的零售药店大多数执行当地定点基层医疗机构相同的医保待遇政策,享受相对较高的报销比例;第二、零售药店具备品类全和便利性优势,门店统筹给药店带来客流量提升;第三、从监管端,门店统筹要求药房合规更加严格,更利好合规性强的大型连锁;从消费端,顾客对于推荐用药有药事专业性和医保报销的需求,对门店店员专业性提出更高要求,龙头药店更能通过数智化适应顾客需求变化。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10、公司是否有计划引入符合条件的外资公司对老百姓进行战略投资计划呢?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作为经营了二十多年的国内龙头药房之一,不乏国内外投资者的关注和青睐,始终保持开放和创新的投资者文化。目前,公司二股东泽星投资为外资公司(国际知名基金公司春华资本和万源资本各持股50%),积极参与公司战略决策,赋能公司业务发展。2020年公司引入腾讯战略合作以来,数字化转型得以全面快速推进。谢谢您的关注。

问题11、截至目前线上线下药品比价政策落地进展如何?对线下零售药店影响有多大?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已有包括辽宁辽阳、辽宁大连、广东深圳、山东滨州、江苏徐州、陕西西安、湖北、甘肃、内蒙古自治区在内的部分地区以小程序、app等多种形式上线了“医保比价”功能,从当地医保局官方渠道进入即可查询药品的规格价格等信息,就目前来看,由于头部连锁有较强的供应链优势,因此对头部连锁药店影响不大。未来此模式可能会在全国范围内铺开。

长期来看,比价将促进药品零售市场价格向医保监管机构和人民群众开放透明。长远来看,连锁规模大、采购及价格体系完善、议价能力强、质量管理过硬、医保经营合规的大型连锁药房未来将更具市场竞争力优势。公司将在行业出清时期持续加强供应链体系和价格体系的建设和完善,确保门店经营质量和合规性,进一步提高市占率。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12、请问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4年公司召开董事会7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次,公司3名独立董事均出席各次董事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行使表决权,同时以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己任,在每次会议上针对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董事会议案均发表了相关意见及看法,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问题13、请问目前公司线下门店盈亏平衡期有多长?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新开门店目前的盈亏平衡期在12-18个月左右,较过去有所延长。主要有三个原因:第一,区域内药店数量上升致使门店客流量下降。目前中国区线下零售药店日均服务人数仅有2100人,随着医药零售行业出清,龙头药店市占率将进一步提升。第二,客单价呈下降趋势。受统筹政策对方用量的要求,线上销售占比提升,社零收入同比下降等因素导致门店客单价有所下降。第三,新店医保资质获取难度增加。目前零售药店医保资质落地难度有所收紧,这导致医保资质(含统筹)更难难以获取,影响新店客流量增长。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将推动开店流程数字化,提升新店筹备效率,加快筹备速度,同时通过定价开店成本有效管理和降低新店开店成本;其次,复盘新店开店质量,从人员、客流、商品、处方分析形成新店经营模型;再者,加强对新员工工带教与培训,提升一线员工专业服务能力。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证券代码:68B015 证券简称:交控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2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乌鲁木齐轨道交通二号线一期工程北段信号系统集成采购项目中标公示期结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标项目为乌鲁木齐市轨道交通二号线一期工程北段信号系统集成采购项目,中标金额为135,220,000.00元。
- 拟签订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将在各方签字盖章后,且买方收到卖方的履约保证金后,方可生效。
- 拟签订合同履行期限: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本项目暂定2026年6月开通运营,质保期两年(以上信息最终以合同签订为准)。
- 风险及不确定性:虽然公示期已结束,但公司尚未收到此次招标的正式中标通知书,且尚未签订相关正式合同,存在不确定性。本项目所涉最终金额、履约条款等内容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将在后续定期报告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4年11月29日,机电产品招标投标电子交易平台(www.chinabidding.com)发布《乌鲁木齐市轨道交通二号线一期工程北段信号系统集成采购项目评标结果公示公告》,确定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乌鲁木齐市轨道交通二号线一期工程北段信号系统集成采购项目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公示时间为2024年11月29日至2024年12月3日。

现公示期已结束,有关内容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轨道交通二号线一期工程北段信号系统集成采购项目
- 招标人:新疆乌鲁木齐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 拟中标金额:135,220,000.00元
- 项目概况:乌鲁木齐市轨道交通二号线一期工程(北段)线路全长13.94km,全部为地下线,共设车站10座。本项目将采用CBTC系统。
- 二、对方当事人情况
 - 企业名称:新疆乌鲁木齐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法定代表人:张壮
 - 注册资本:648,000万元人民币
 - 成立日期:2016年10月19日
 - 主要办公地点: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黄山街42号乌鲁木齐齐城轨道交通运营总部基地B座12楼1201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远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4-069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名称:远大智能;证券代码:002689)于2024年12月3日、2024年12月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分别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通过现场、电话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近期公司未发现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自2024年5月14日至2024年11月13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115,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0%,增持金额为1,000.13万元(不含交易费),增持金额达到增持计划的下限,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4-118

可转债代码:113047 可转债简称:旗滨转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旗滨集团”或“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控股子公司湖南旗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旗滨光电”)28.78%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估值及定价尚未确定，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本次交易涉及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次交易完成后，旗滨光电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2024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2024年11月6日，公司披露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易预案》及相关公告和其他互联网文件，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有序推进本次交易的具体事宜，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方案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获得相关有权监管机构审核通过以及最终取得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有权监管机构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注册通过或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229 证券简称:鸿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7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经公司全资子公司英博数科与北京能创、京能海北等方就筹建算中心的设备采购项目项下已经各方协商一致签署了《智慧中心建设设备采购协议-补充协议的修订协议》、《债权债务抵消协议》,约定对原合同价格等要素作出调整。
- 风险提示:该系列合同已对合同金额、合作规模、交付约定和付款流程等内容做出明确约定,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后续履行过程中,仍存在法律、法规、政策、履约能力、技术、市场等方面不确定性或风险,同时还可能面临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所带来的风险等,将可能产生合同无法正常履行的风险。

一、合同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原合同签订的基本情况

2023年10月19日,鸿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英博数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博数科”)与北京能创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能创”)签署了《智慧中心建设设备采购协议》、《智慧中心建设设备采购协议-补充协议的修订协议》、《智慧中心建设设备采购协议-补充协议》、《智慧中心建设设备采购协议-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原合同”)。智慧中心总体规模为1024FLOPS算力,合同交易总金额为99,968.2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0月20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英博数科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2023-098)。

英博数科分别于2023年10月23日、2024年3月12日收到北京能创支付的合同款499,840,999.31元、299,904,599.58元。英博数科已于2024年7月将该协议约定设备交付至北京能创指定地点。

(二)本次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 公司全资子公司英博数科与北京能创、京能海北北算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能海北”)经协商一致于2024年12月3日签署了《智慧中心建设设备采购协议-补充协议的修订协议》(以下简称“采购修订协议”),对原合同中部分条款作出调整,具体如下:
 - 由于北京能创业务结构调整,北京能创在原合同中的全部权利义务由京能海北承继,北京能创不再作为合同主体。京能海北系北京能创集团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 设备采购内容:变更算中心一期项目1024FLOPS算力对应设备清单以及部分配套设备数量,合同交易金额由999,681,998.61元变更为645,633,347.52元,原规模不变;
 - 考虑到履约实际情况,经各方协商一致,英博数科应向北京能创支付违约金、补偿金共计41,080,083.01元。其中:逾期交付违约金31,789,887.56元,以合同金额999,681,998.61元为基数,以4月1日至7月16日共106天的逾期时间计算;资金占用补偿金9,290,195.45元,以已支付金额799,745,598.89元为基数,以4月1日至7月16日共106天的时间计算;本次《采购修订协议》约定的违约金、补偿金将导致公司合同所产生预期利润减少,但不影响公司前期已披露的财务数据;
 - 新增交货及技术服务的时间:英博数科应于补充协议签署后5个工作日内将全部设备运至指定地点完成交货,并在完成交货后15个工作日内通过交付验收;
 - 约定调整后协议金额的5%即32,281,667.38元预留作为质量保证金,设备到货安装并通过验收之日起1年为质保期,质保期间无任何质量问题且经对方确认后退返;
- 北京能创已支付799,745,598.89元,本次调整设备差价、违约金、补偿金费用以及质量保证金后,英博数科应就本次调整返还北京能创金额227,474,001.76元;

证券代码:603505 证券简称: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2024-064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大金庄矿业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金庄矿业”)于近日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杭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与南京银行杭州分行签订的《最高债权额度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大金庄矿业于2023年3月与南京银行杭州分行签订人民币9,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终止,即本次大金庄矿业将为公司新增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大金庄矿业已实际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9,000万元(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数量:无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2023年3月,大金庄矿业与南京银行杭州分行签订编号为Ee15800230317007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原保证合同”),为公司与南京银行杭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A0458002303170024的《最高债权额度合同》(以下简称“原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披露的《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现经上述各方协商达成一致,确认终止原借款合同和原保证合同。大金庄矿业另行与南京银行杭州分行签订编号为Ee523842412030001798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与南京银行杭州分行另行签订编号为A1923842412020001622的《最高债权额度合同》(以下简称“新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在原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转入新借款合同,自2024年12月3日起,原借款合同项下额度自动失效,南京银行杭州分行不再承担借款合同项下任何义务。大金庄矿业对新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即本次大金庄矿业将为公司新增提供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大金庄矿业已就本次两项担保事宜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本次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单位名称: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7289077995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陆亿零肆百柒拾柒万贰仟贰佰叁拾叁元
法定代表人:王锡华
成立日期:2001年05月15日
营业期限:自2001年05月15日至 长期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莫干山路耀江国际大厦B座20层B室

经营范围:萤石矿及其他非金属矿、铜矿及其他金属矿的开采、技术开发;萤石(普通)地下开采(含选冶,限下属子公司经营);产品开采、加工、检测、矿山环境及安全的技术咨询;批发、零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电器设备、矿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货物进出口、矿产资源勘查(凭许可证经营)。(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货物、技术、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金石实业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王锡华先生、宋英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28,818,2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37%,其中王锡华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5,013,506,192.90	6,531,757,727.60
负债总额		2,898,751,899.38	4,307,493,90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3,099,366.83	1,654,510,125.88
营业收入		1,895,877,238.30	1,829,996,66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8,898,949.72	250,560,354.44

注:以上2023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签署的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若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各笔债务履行期限约定为定期协议的,保证期间为定期协议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债权人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及主合同约定提前实现债权或解除合同的,则保证期间为主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或主合同期限之日起三年。
- 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 保证范围:被担保主债权及其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付的其他款项以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鉴于公司当前的经营状况以及资产负债水平,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大金庄矿业为公司提供担保属可控,有利于提升公司融资能力,保证公司正常的营运资金需求,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大金庄矿业对本公司新增提供人民币1,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大金庄矿业已实际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9,000万元(含本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5日